

航道通告

莞航道通告〔2023〕8号

广东省东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启用东莞市疏港大道延长线项目南阁大桥拆除重建工程专用航标的航道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东莞市疏港大道延长线项目南阁大桥拆除重建工程专用航标已设置完成，即将正式启用。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桥区及通航孔航标设置情况

（一）设标地点：东莞水道原南阁大桥桥址河段。

（二）通航孔通航条件：该桥梁采用单孔双向通航，设计最高通航水位为 3.33 米（1985 国家高程基准），设计通航净宽 136.5 米、净高 10 米。

（三）桥区及桥梁航标设置情况

1. 航标类型：桥涵标采用正方形红色标牌，桥柱灯采用 LED 航标灯。

2. 航标灯质：桥涵标为红色单面定光，桥柱灯为绿色单面定

光。

3. 航标位置：在桥梁通航孔迎船一面桥梁中央各设置桥涵标 1 座，共 2 座；在通航孔迎船一面两侧桥柱上各垂直设置桥柱灯 4 盏，共 16 盏。

4. 其他标志：甲类警示主标志 4 座，通航净高标尺 4 座。

二、航标启用时间：2023 年 9 月 27 日。

三、大桥施工期间设置的临时航标同时撤销。

上述各项，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注意识别，谨慎驾驶，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附件：东莞市疏港大道延长线项目南阁大桥拆除重建工程专用航标配布示意图

广东省东莞航道事务中心

2023 年 9 月 26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东莞海事局、东莞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东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 年 9 月 26 日印发
